

营业执照（或单位登记证书等）复印件张贴处

第 20 页 共 192 页

(2) 其他资质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

其他资质证书复印件张贴处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3026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18701F

法定代表人: 李恒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万利工业大厦三期西厂房三层

有效期至: 2028年12月1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2月11日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18701F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2]1017826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恒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万利工业大厦三期西厂房三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3月05日至2028年03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3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元)	工期	备注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创新教育集团学生迷你交易中心建设工程	大写：肆拾捌万柒仟玖佰陆拾壹元陆角肆分 小写：487961.64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建筑业

注：

-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 投标总价中必须包括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李恒

投标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26 日

(4)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2. 我公司具备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4.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5. 我公司对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6.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拥有所投产品完整的所有权，不以保护知识产权或技术保密的名义对所有权和使用权进行任何限制。
7. 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投标做到诚实，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将作废，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8. 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项目验收达到全部指标合格，力争优良。
9. 我公司保证，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0. 我公司保证，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
11. 我公司保证，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12. 我公司保证不违法分包转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26 日



(4) 投标人诚信承诺函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中：

- (一) 被纪检监察部门立案调查，违法违规事实成立的；
- (二) 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 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 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 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 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七) 恶意投诉的；
- (八) 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九) 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十) 履约检查不合格或者评价为差的；
- (十一) 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我司在开标日前三年内存在上述行为超出法定追诉时效未被追诉、或者上述情节轻微未给予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的行政处罚，我司自愿承担虚假应标以及其他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26 日

(5) 投标文件真实性承诺函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7 月 26 日